

证券代码：300572

证券简称：安车检测

公告编号：2025-012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15: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5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09 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5 月 09 日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5 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202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3.00	《关于签署〈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

2、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案 10.00 因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其他提案已分别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提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的公告。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12日9:00至12:00,14:00至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的需在2025年5月12日17:00前送达公司登记地点。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5楼。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5、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1)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5楼;

(2)电话:0755-86182392;

(3)传真:0755-86182379;

(4)联系人:李云彬、薛清文;

(5) 邮箱: ir@anche.cn。

6、其他事项

(1) 会议相关材料备置于会议现场;

(2)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所有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 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 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 一、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二、《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 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资者投票代码：350572。
- 2、投票简称为“安车投票”。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以下指示行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				
1.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202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3.00	《关于签署〈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1. 上述提案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 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4.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 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法人 股东营业执照注 册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个人股东签字 / 法人股东盖章			

注：

- 1.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规定时间之前以信函、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